

中汇税讯

最新法规资讯 业务交流平台



2013 年 11 月 28 日

法规

[财政部_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经营高校学生公寓和食堂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3 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发文明确，对高校学生公寓免征房产税；对与高校学生签订的高校学生公寓租赁合同，免征印花税；对按照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学生收取的高校学生公寓住宿费收入、高校学生食堂为高校师生提供餐饮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执行。 ([全文链接](#))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免税管理有关问题的公告（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公告 2013 年第 22 号）](#)

根据财税〔2013〕37 号及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52 号的有关规定，北京市国税局就营改增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免税管理若干事项作出明确，包括纳税人按照 52 号公告规定办理涉税事项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以及纳税人在 2012 年 9 月 1 日至此公告发布之前提供跨境服务的纳税情况处理方法，等等。 ([全文链接](#))

新闻

[对资产重组增值税 66 号公告的几点思考](#)

香港企业以置换方式转让股权缴税 5000 万

证监会重组审核要点曝光 反馈密集披露

分享

企业积极配合稽查有利于防控税务风险（下）（详见 OA）

青岛国税发布《2012-2013 年纳税遵从风险管理年报》（详见 OA）

法规内部培训（11 月 21 日）（详见 OA）

公司介绍

中汇（四川）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四川金点超越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0 年，已有 10 余年的专业发展历程，现有各类专业人员 150 余名，75%以上的人员具有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司法鉴定师等专业资质或职称。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省内泸州、宜宾等多个地、市、州设立了分支机构，获得了行业内最高等级 AAAAA 级资质，2008 年—2012 年综合实力排名省内第一。

公司与浙江、上海、宁波、江苏等 5 省（市）规模最大的税务师事务所强强联合，在北京设立总部“中汇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在天津、济南、上海、深圳等国内 20 余个重要的商业城市均设有分支机构，总人数超过 1500 人，拥有 300 名以上的注册税务师及资深的税务专家。据中税协权威统计，总部 2010—2012 年总经营收入排名全国第一，是中国资质等级最高、规模最大的涉税专业服务机构。

公司凭籍优秀的专业团队、丰富的网络资源、出色的本土实践、领先的专业能力以及与客户的深入沟通，能为各行业龙头企业、央企、上市公司、房地产企业提供涉税咨询、税务筹划、解决重大涉税疑难问题、涉税鉴证、涉税代理、财税培训、财税软件、财税信息等综合服务。

本文件所涉及的内容为一般性信息，不能代替专业建议或服务，读者亦不应依赖本文件中的信息作为影响公司财务或业务决策的基础。在做出任何可能影响财务或业务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请咨询专业机构或聘请顾问团队。金点超越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文件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如需电子文档可以登录 www.chaoyuetax.com 下载。